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5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8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姚锦龙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并通过《关于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美锦能源于2021年1月18日与美锦集团、姚俊良、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姚俊卿共同签署了《关于现金购买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美锦集团、姚俊良、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姚俊卿合计持有的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辉煤业”)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本次交易评估机构出具的锦辉煤业100%股权评估值结果为65,146.56万元。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为上市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确定的标的资产评估价值,即65,146.56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锦辉煤业100%的股权,锦辉煤业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姚锦龙先生、姚俊卿先生、姚锦丽女士对此议案回避表决,由6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的采矿权评估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本次现金收购锦辉煤业100%股权的交易,公司聘请山西大地房地矿评估规划勘测有限公司以2020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对锦辉煤业的采矿权进行了矿权评估,并出具了正式的采矿权评估报告。

为本次现金收购锦辉煤业100%股权的交易,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20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对锦辉煤业进行了整体资产评估,并出具了正式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锦辉煤业100%股权的评估值为人民币65,146.56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并经本次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遵循了一般商业条款,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为公司严格按照程序选聘且具有独立性,本次交易评估的假设前提合理。

关联董事姚锦龙先生、姚俊卿先生、姚锦丽女士对此议案回避表决,由6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美锦天津贸易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美锦(天津)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天津贸易”)拟向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3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1年。为满足美锦天津贸易的资金需要,保证上述借款顺利实施,公司拟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与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由于美锦天津贸易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美锦天津贸易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公司决定于2021年2月3日(星期三)15:30在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劲松北路31号哈伯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董事签字并加盖印章的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6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五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8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二、会议审议事项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美锦能源于2021年1月18日与美锦集团、姚俊良、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姚俊卿共同签署了《关于现金购买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美锦集团、姚俊良、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姚俊卿合计持有的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辉煤业”)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本次交易评估机构出具的锦辉煤业100%股权评估值结果为65,146.56万元。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为上市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确定的标的资产评估价值,即65,146.56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锦辉煤业100%的股权,锦辉煤业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的采矿权评估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本次现金收购锦辉煤业100%股权的交易,公司聘请山西大地房地矿评估规划勘测有限公司以2020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对锦辉煤业的采矿权进行了矿权评估,并出具了正式的采矿权评估报告。

为本次现金收购锦辉煤业100%股权的交易,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20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对锦辉煤业进行了整体资产评估,并出具了正式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锦辉煤业100%股权的评估值为人民币65,146.56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并经本次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遵循了一般商业条款,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为公司严格按照程序选聘且具有独立性,本次交易评估的假设前提合理。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监事签字并加盖印章的九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8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美锦天津贸易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美锦(天津)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天津贸易”)拟向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3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1年。为满足美锦天津贸易的资金需要,保证上述借款顺利实施,公司拟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与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由于美锦天津贸易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美锦(天津)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70K9K9Y;

成立日期:2020年4月26日;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珠江道699号泰港工业园8号西侧办公区40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姚俊卿;

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矿石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财务指标:截止2020年9月30日,资产合计55,096.95万元,负债合计 51,357.41万元,净资产3,739.5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由于美锦天津贸易成立于2020年,因此没有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

经查询,美锦天津贸易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尚未签订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资金的需要,促进其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本次担保事项需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为其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对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235,482.46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8.8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1、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9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美锦能源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定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3日(星期三)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3日9:15—15:00。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2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2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劲松北路31号哈伯中心12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的议案

1.00《关于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关于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的采矿权评估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3.00《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美锦天津贸易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一、议案二回避表决。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和完备性。上述议案详见2021年1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的采矿权评估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美锦天津贸易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法人股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授权人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外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1月28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劲松北路31号哈伯中心12层)

(四)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351-4236095

2、传 真:0351-4236092

3、电子信箱:mjenergy@mjenergy.cn

4、邮政编码:030002

5、联 系 人:杜兆丽

(五)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23”,投票简称为“美锦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1年2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3日9:15—15:00 。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21年2月3日召开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投票,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的采矿权评估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美锦天津贸易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被委托人: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7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辉煤业”)尚未进入联合试运转阶段,且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2016年3月25日,交城县国土资源局给吕梁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晋国土资储备字【2015】043号《(山西省太原西山煤田交城县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备案证明》,对锦辉煤矿最新煤矿储量已予以备案。2020年12月21日,交城县应急管理局、交城县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以“交应急字【2020】127号”文下发关于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复建的通知,目前矿井按程序正常基建。美锦集团承诺:将积极协助锦辉煤业完成相关工作,尽快取得联合试运转批复,获得相应监管部门的竣工验收批复,并取得相应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美锦集团及六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锦辉煤业100%的股权已设立股权质押。另外,锦辉煤业以其所拥有的通用设备和采矿权为美锦集团债务提供抵押担保。自股权转让协议正式签署后,美锦集团及六名自然人股东应积极协调解除上述股权质押、通用设备抵押、采矿权抵押担保,并于该协议签署后的90天内,完成前述担保解除手续。

释义

本公告中,除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或名词具有如下含义:

美锦能源、公司、上市公司	指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锦辉煤业、目标公司、标的公司	指	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
锦辉煤矿	指	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所在煤矿
本次交易	指	美锦能源以现金方式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标的资产、标的股权	指	美锦集团持有的锦辉煤业52.00%股权,六名自然人股东姚俊良、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及姚俊卿共持有的锦辉煤业48.00%股权,合计100.00%股权
美锦集团、美锦能源集团、集团	指	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协议、本协议	指	公司与美锦集团以及姚俊良、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姚俊卿签署的《关于现金购买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中联评估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注: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内容

美锦能源于2021年1月18日与美锦集团、姚俊良、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姚俊卿共同签署了《关于现金购买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美锦集团、姚俊良、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姚俊卿合计持有的锦辉煤业100%股权,本次交易评估机构出具的锦辉煤业100%股权评估值结果为65,146.56万元。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为上市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确定的标的资产评估价值,即65,146.56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锦辉煤业100%的股权,锦辉煤业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评估情况

中联评估以2020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对锦辉煤业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编号为“中联评报字【2021】第102号”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购买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根据上述评估报告,用资产基础法评估,锦辉煤业资产账面价值179,527.35万元,评估值217,459.42万元,评估增值37,932.07万元,增值率21.13%。负债账面价值133,909.94万元,评估值152,312.86万元,评估增值18,402.92万元,增值率13.74%。净资产账面价值45,617.41万元,评估值65,146.56万元,评估增值19,529.15万元,增值率42.81 %。

根据上述评估报告,用收益法评估,锦辉煤业净资产账面值为45,617.41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资本价值(净资产价值)为65,446.18万元,评估增值 19,828.77万元,增值率43.47%。

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具体详见“三、(九)评估及其他说明”。

(三)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已经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的采矿权评估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交易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上市。

1、根据锦辉煤业的工商登记资料,公司控股股东美锦集团持有锦辉煤业52.00%股权,美锦集团实际控制人姚俊良、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及姚俊卿分别持有锦辉煤业13.00%、7.00%、7.00%、7.00%、7.00%及7.00%的股权,合计持有48.00%股权。因此,锦辉煤业与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根据上市公司、标的资产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及评估结果,相关判断指标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美锦能源(A)	锦辉煤业	购买资产的交易作价	选取数据(孰高原则)(B)	比例(B/A)
资产总额	1,963,997.18	166,469.92	65,146.56	166,469.92	8.48%
资产净额	816,826.91	46,397.51		65,146.56	7.98%
营业收入	1,409,006.71	-	-	-	-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第十二条、第十三条和第十四条的相关规定及上述计算结果,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借壳上市。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美锦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姚俊良
注册资本	人民币39,888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000725916577 1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18日
公司住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海港创业园1号楼3,4门31480
经营范围	焦炭、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机械电气设备、金属材料、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矿石、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的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1)2000年12月设立

美锦集团前身为“山西美锦能源有限公司”,由姚俊良、姚巨贵、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和姚俊卿出资设立,于2000年12月18日在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9,888万元。住所为太原市清徐县城湖东大街19号,法定代表人为姚巨贵。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姚俊良	9,972.00	25.00
姚巨贵	4,986.00	12.50
姚俊花	4,986.00	12.50
姚俊杰	4,986.00	12.50
姚三俊	4,986.00	12.50
姚四俊	4,986.00	12.50
姚俊卿	4,986.00	12.50
合计	39,888.00	100.00

(2)2002年6月变更公司名称

2002年6月13日,山西美锦能源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山西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变更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3)2003年4月变更公司名称

2003年4月9日,山西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变更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

(4)2004年7月变更公司住所

2004年7月5日,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住所,新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丰台路口139号楼101-2室。本次变更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5)2005年4月变更公司住所

2005年4月20日,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住所,新住所为清徐县贯中大厦。本次变更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6)2005年5月股权结构调整

2005年5月23日,美锦集团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姚四俊将12.5%股份转让给姚俊良,并在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

(7)2005年12月股权结构调整

2005年12月14日,美锦集团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姚俊良将12.5%股份转让给姚四俊,并在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

(8)2015年2月股权结构变更

根据美锦集团2015年2月3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并经山西省清徐县公证处2015年2月10日出具的公证书((2015)清证字第291号)公证,姚巨贵持有的美锦集团12.50%的股权全部由其配偶高反娥女士继承。本次股权变更已于2015年2月在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登记备案。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姚俊良	9,972.00	25.00
高反娥	4,986.00	12.50
姚俊花	4,986.00	12.50
姚俊杰	4,986.00	12.50
姚三俊	4,986.00	12.50
姚四俊	4,986.00	12.50
姚俊卿	4,986.00	12.50
合计	39,888.00	100.00

(9)2020年1月变更公司住所及营业期限

2020年1月10日,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住所,新住所为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海港创业园1号楼3,4门31480。同日,公司营业期限到期日由2020年12月30日变更为2040年12月17日。本次变更经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3、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与管理层情况

(1)美锦集团股权结构

美锦集团目前为上市公司美锦能源的控股股东。美锦集团七名自然人股东之间存在着关联关系:姚俊良先生、姚俊花女士、姚俊杰先生、姚三俊先生、姚四俊先生、姚俊卿先生均为姚巨贵先生和高反娥女士的子/女;姚俊良先生与姚俊花女士为兄妹关系;姚俊良先生与姚俊杰先生、姚三俊先生、姚四俊先生、姚俊卿先生为兄弟关系。姚俊良为美锦集团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姚俊良	9,972.00	25.00
高反娥	4,986.00	12.50
姚俊花	4,986.00	12.50
姚俊杰	4,986.00	12.50
姚三俊	4,986.00	12.50
姚四俊	4,986.00	12.50
姚俊卿	4,986.00	12.50
合计	39,888.00	100.00

(2)实际控制人姓名

姓名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姚俊良	中国	无
高反娥	中国	无
姚俊花	中国	无
姚俊杰	中国	无
姚三俊	中国	无
姚四俊	中国	无
姚俊卿	中国	无

(3)董事、监事、管理层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主要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姚俊良	董事长
2	高反娥	董事
3	姚俊杰	董事、副总裁
4	姚三俊	董事、副总裁
5	姚四俊	董事、副总裁
6	姚俊花	董事
7	姚俊卿	董事
8	姚锦城	监事会主席
9	朱锦彪	监事
10	姚辉	监事

4、基本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合并口径)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资产总计	6,123,138.64	5,801,830.92
负债总计	3,323,950.58	3,051,698.64
应收账款总额	1,144,638.46	1,126,495.95
净资产	2,799,188.06	2,750,132.28
营业收入	1,522,152.07	2,357,562.35
营业利润	73,708.97	524,791.19
净利润	48,726.65	508,66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71.03	286,234.00

注: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5、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全国民营企业500强之一,成立于2000年12月18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888万元,注册地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是山西省循环经济示范企业。美锦集团是山西省煤炭资源和焦化行业整合主体,拥有全国规模较大的商品焦生产企业,拥有地质储量35亿吨优质煤炭资源,具备“煤炭-焦炭-钢铁-电力”和“煤炭-气体-化工-氢能源”两条循环经济产业链,覆盖煤炭、焦炭、化工、电力、钢铁、物流、氢能产业等循环经济七大板块。集团曾获得“山西十佳民营企业”、“太原市明星企业”等称号,在2020年分别位于“中国民营企业500强”第413位和“中国民营企业制造业500强”第237位。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姚俊良

姓名	身份证号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姚俊良	1401211952102 2****	中国	无

姚俊良,男,汉族,1952年10月22日出生,住址为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海子边西街3号楼A座22层2号,公民身份号码为:1401211952102 2****。现持有锦辉煤业13.00%的股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姚俊良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姚俊花

姓名	身份证号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姚俊花	1401211955020 4****	中国	无

姚俊花,女,汉族,1955年2月4日出生,住址为山西省清徐县清源镇文源路中段花园街1号A栋131户,公民身份号码为:1401211955020 4****。现持有锦辉煤业7.00%的股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姚俊花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姚俊杰

姓名	身份证号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姚俊杰	1401041957010 1****	中国	无

姚俊杰,男,汉族,1957年1月1日出生,住址为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南寒河涝湾北二巷3号53户,公民身份号码为:1401041957010 1****。现持有锦辉煤业7.00%的股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姚俊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姚三俊

姓名	身份证号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姚三俊	1401211960101 5****	中国	无

姚三俊,男,汉族,1960年10月15日出生,住址为山西省清徐县清源镇文源路中段花园街1号A栋129户,公民身份号码为:1401211960101 5****。现持有锦辉煤业7.00%的股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姚三俊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姚四俊

姓名	身份证号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姚四俊	1401211963082 3****	中国	无

姚四俊,男,汉族,1963年8月23日出生,住址为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海子边西街3号楼A座18层3号,公民身份号码为:1401211963082 3****。现持有锦辉煤业7.00%的股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姚四俊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姚俊卿

姓名	身份证号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姚俊卿	1401211966012 4****	中国	无

姚俊卿,男,汉族,1966年1月24日出生,住址为山西省清徐县清源镇文源路中段花园街1号A栋229户,公民身份号码为:1401211966012 4****。现持有锦辉煤业7.00%的股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姚俊卿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八)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锦辉煤业的工商登记资料,公司控股股东美锦集团持有锦辉煤业52.00%股权,美锦集团实际控制人姚俊良、姚俊花、姚俊杰、姚三俊、姚四俊及姚俊卿分别持有锦辉煤业13.00%、7.00%、7.00%、7.00%、7.00%及7.00%的股权,合计持有48.00%股权。因此,锦辉煤业与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西美锦集团锦辉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星华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000317067043Q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7日
公司住所	吕梁市交城县岭底乡圪垛村村北工业广场
经营范围	煤炭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锦辉煤矿是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组办公室(晋煤重组办发【2010】24号、79号)核准的整合保留煤矿企业,隶属美锦集团。井田位于吕梁市交城县,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于2020年8月